

淮安市公安局文件

淮公建〔2024〕4号

对市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第022号建议的答复

林华东代表：

首先感谢您对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收到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优化淮阴师范学院交通路校区南门口交通管控的建议”后，市公安局发函邀请清江浦区人民政府、市住建局、市资规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淮安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派员多轮次实地踏勘，经征询相关部门意见后，现答复如下：

针对您提出的建议1、2答复如下：**一**是在有轨电车规划阶段，为充分考虑到师范学院的通行需求，市有关部门邀请了国内有关交通领域专家、淮阴师范学院代表等开展了专项论证，规划确定了该路口的设置形式，并在初步设计的基础上对该路口进行了拓宽，便于学院师生日常通行。同时由市级层面规划对临近的小学、幼儿园等进行迁移，以进一步缓解周边的交通拥堵。**二**是在有轨电车设计建设阶段，该路口为行人过街路口，未对轨道路基打桩加固。另外，在花漾城商业中心开发建设时，因深基坑施工导致周边轨道路基已出

现大面积严重沉降。若改为机动车通行路口，一方面机动车长期碾压会对轨道路基结构造成破坏，影响运营安全。另一方面轨道路基加固改造需将有轨电车停运，且路口改造还涉及有轨电车专用信号机迁移、轨行区通信环线重新拆除等，需开挖沥青路面、重新敷设相关电缆，施工难度及影响较大。

三是随着我市机动车保有量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商业中心区域交通流量明显加大已成为常态，由于师范学院南门口路段临近城市商业中心，且路程较短，增设由西向东方向的左转机动车道以及信号灯等，路口通行周期将会延长，早晚高峰的行人、非机动车通行量较大，届时可能进一步加剧交通堵塞，影响交通安全。综上，不宜增设建议中所提到的交通路（桑园路至学校南门口段）由西向东方向的左拐机动车道。

针对您提出的建议3答复如下：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一直以来高度关注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将会同城管部门继续加强与校方沟通协调，在开学季、毕业季等高峰时段以及大型活动期间，增派相应管理力量加大现场管控力度，维护交通秩序，引导周边群众、师生安全出行，全力保障校园周边道路安全畅通。

再次感谢您对全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提出宝贵建议。

特此答复。



联系人：王烽宇

联系电话：17826581633

抄送：市人大人代联委，市政府办公室